

#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

## 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

113 年 12 月 31 日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系為推動本系校外實習業務之推展，設置「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校外實習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會)。
- 二、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系主任擔任之，召集人由本系專任教師票選推舉，協助主任委員綜理會務。
- 三、本會委員組成為：醫技系四技部四技三、四年級導師，五專部五專四、五年級導師，二技部導師，以及四技部及五專部延畢生導師。
- 四、委員會之職權及任務包括：
  - (一)、協助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推動、設置要點研訂與修正。
  - (二)、協調學生實習相關業務，實習分發方式依據實習分發施行細則實施。
  - (三)、管考學生校外實習相關工作推動成效。
  - (四)、審議學生校外之各項爭議及懲處。
  - (五)、審查實習機構之合適性。
  - (六)、訂定及修訂實習分發施行細則。
  - (七)、協助國家考試集體報名事務。
  - (八)、其他與學生校外實習相關之事務。
- 五、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，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並擔任主席，必要時得臨時加開會議。
- 六、會議召開須有二分之一(含)以上委員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同意始可決議。
- 七、本設置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